

人壽保險 | 儲蓄

#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

Stellar Multi-Currency Insurance Plan II



承保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分銷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 未雨綢繆 守護財富與綠色地球 讓兩者恆久存續

近年，隨著環球企業紛紛追求長久市場價值與全球福祉，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課題成為不少企業的關注重點，甚至與企業財務回報有直接關係。作為跨國保險公司及負責任的投資者，Sun Life 永明深明可持續投資能夠為人類、社會及環境創造價值，長遠亦可帶來潛在優厚回報。

Sun Life 永明是您人生旅途上的可靠夥伴，助您實現人生夢想。**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是我們其中一個主打ESG投資概念的儲蓄產品，率先將ESG理念融匯投資策略，通過重點投資配置於高ESG評分的資產之中，靈活管理風險，優化機遇。憑著Sun Life 永明超過130年經營保險經驗，我們對財富管理與增長的堅持自然值得信賴，惟從今開始我們更承諾與您共同守護綠色地球。

##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 如何為您帶來豐盛人生？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是一項分紅保險計劃，重點投資ESG表現優秀的資產，旨在建立對將來環境可產生積極影響的財富。Sun Life 永明作為提供資產傳承方案的市場領導者，其全面資產傳承計劃**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可助您累積財富，並讓您將畢生耕耘的成果惠澤多代。另外，此計劃更是專為有效幫助您作退休打算而設，提供靈活保單選項，因應您的需要可無限次更換受保人及更改保障範圍，另外亦提供多元貨幣選項，不論生活有何變化，都能靈活應對。為滿足不同的財務需要，計劃備有三個保費繳付期：6年繳、12年繳或18年繳。同時，計劃更具備多項特點及彈性，讓您同時擁有長期財富增長潛力及靈活財務安排，輕鬆累積、增長和傳承您的財富，惠澤後代。

# 特點一覽

1



## 長線儲蓄及增長潛力

享有保證現金價值及非保證紅利

2



## 六種保單貨幣作貨幣轉換

可自由轉換您的保單貨幣，以美元、加元、英鎊、人民幣、澳元或港元累積財富

3



## 保費紓困特點

於艱難時期暫緩或豁免未來保費，減輕您的財務負擔

4



## 鎖定您的保單價值

就潛在收益享有更多保障

5



## 靈活規劃財富傳承

更換受保人，或在個人人壽和聯合人壽保單之間切換

6



## 簡易資產分配

持續累積財富並代代相傳

7



## 全面身故保障支付選項

設計合適支付選項或延續保單

8



## 喪失行為能力安全網

當您無法提出索償時，可指定一位家庭成員代為提出並收取喪失行為能力保障

9



## 保障您的保單

在保單繕發後指定後補保單主權人及保單暫托人，世代延續您的保單效益

10



## 海外提取款項

透過海外轉賬服務輕鬆轉賬至海外銀行戶口

11



## 為受保人的學術成就慶祝

以獎賞紀念受保人的學術成就

# 了解更多有關ESG



廣泛而言，ESG 是用來分析公司可持續表現的工具。高 ESG 評價的公司可以為您帶來可持續的回報和較低的風險，亦更少面對可能導致未來回報下降的潛在風險，例如罷工、訴訟和負面的公關事件。

因此，監察投資的 ESG 評價或會帶來風險更可控的回報。ESG 評價可被視為公司的無形資產，亦是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的重要指標。

#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ESG 投資策略重點

因應 Sun Life 永明對全球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支持可持續投資的資產策略如下：



此外，我們致力監察碳足跡，因此選擇碳排放較低的資產為投資首選，為建設更可持續的綠色地球出一分力。

我們專注投資支持此投資策略的資產，其投資過程是引入了由 Sun Life 永明或認可的第三方 ESG 數據供應商所獨有開發的 ESG 框架，以篩選獲高 ESG 評分的發行商所發行的固定收入資產或股票。

此投資策略是由強大的內部管治架構促成，並由 Sun Life 永明高級管理層和關聯公司的代表組成委員會，以一眾的專家團隊密切監察投資的風險與機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產品小冊子內重要資料下之投資理念部分。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 主要特點

## 1 長線儲蓄及增長潛力

享有保證現金價值及非保證紅利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會以保證現金價值形式為您穩定地建立財富，而組成非保證部分的歸原紅利<sup>1</sup>和終期紅利<sup>1</sup>則會帶來長期增長潛力。

保證部分	+		非保證部分
	保證現金價值	歸原紅利 <sup>1</sup>	終期紅利 <sup>1</sup>
• 當支付喪失行為能力保障 <sup>21</sup> (如適用)、指定受保人 <sup>3</sup> 身故時、部分退保或完全退保時	• 每年公布及派發 • 非保證，但一經公布即為保證，並將積存在保單內	• 每年公布 • 一次性紅利 • 非保證	
	紅利現金價值 • 當支付喪失行為能力保障 <sup>21</sup> (如適用)、部分退保、完全退保或提取 <sup>2</sup> 時發放	紅利現金價值 • 當支付喪失行為能力保障 <sup>21</sup> (如適用)、部分退保、或完全退保	
	紅利面值 • 當指定受保人 <sup>3</sup> 身故時發放	紅利面值 • 當指定受保人 <sup>3</sup> 身故時發放	

您的財富將隨保證現金價值和非保證紅利一同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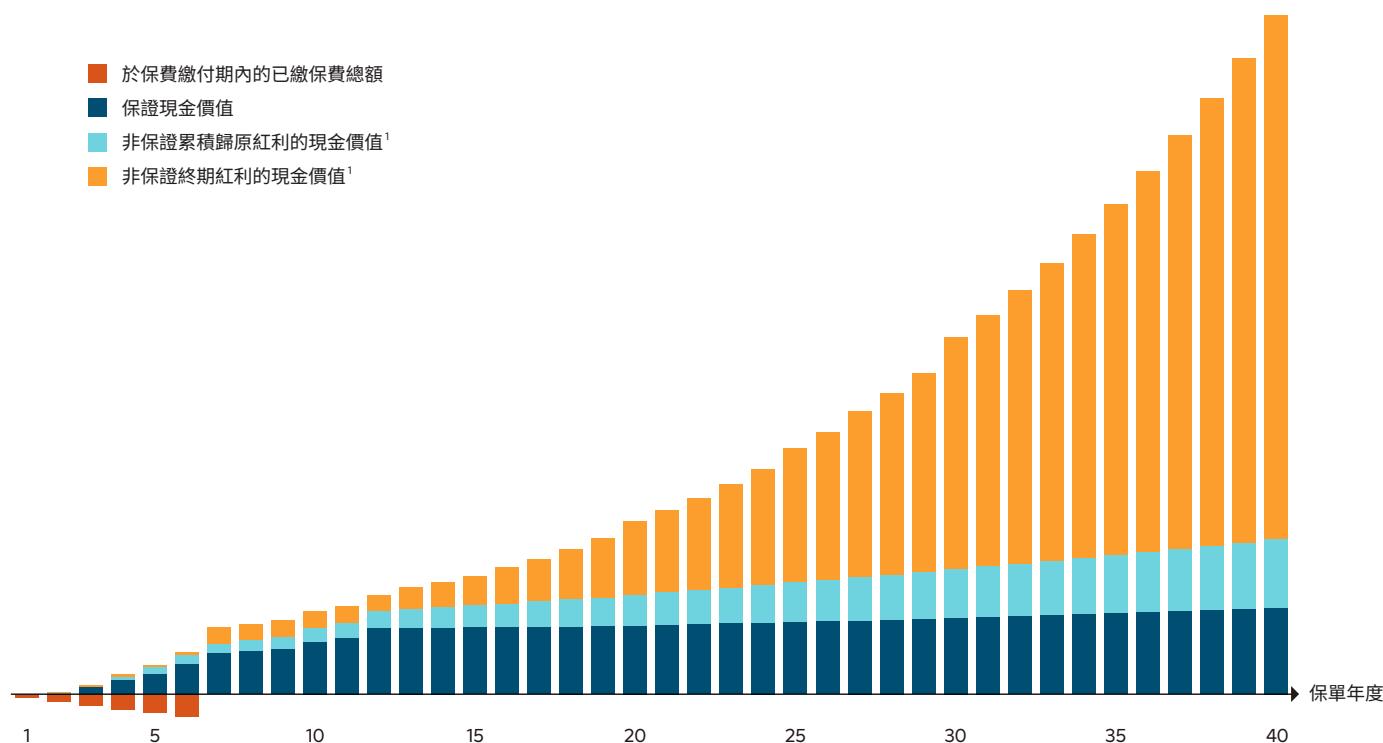
### 有用資訊

- ✓ 從第二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6 年繳)／第三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12／18 年繳)起，保證現金價值會穩定增長，直到第 120 個保單年度終結，其後維持不變。
- ✓ 一經公布的歸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與其面值相同。
- ✓ 歸原紅利<sup>1</sup>和終期紅利<sup>1</sup>或會改變，其中投資回報通常被視為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保單開支、稅項和保單主權人的續保率。

註：

1. 歸原紅利和終期紅利的價值為非保證並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永明香港」)不時釐定的規則所指定。歸原紅利和終期紅利或根據數個經驗因素的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通常被視為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保單開支、稅項和保單主權人的續保率。
2. 任何超過累積歸原紅利的現金價值餘額及價值鎖定戶口內的價值之總額的提取將從保證現金價值及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中扣除，此舉會令保單之名義金額減少，並被視為部分退保並將降低保單的長遠價值。提取款項後的名義金額須受屆時行政規則所定的相應保費繳付期之最低名義金額要求所限制；惟於相關保費繳付期完結後，餘下的名義金額不可少於最低金額美元 500／加元 600／英鎊 350／人民幣 3,500／澳元 750 或港元 4,000。
3. 指定受保人指在其身故後我們會作出身故保障賠償的受保人。如您所選的保障範圍為個人人壽，指定受保人即受保人。如您所選的保障範圍為聯合人壽，指定受保人即最後一位在生受保人。

## 預期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6年繳)退保價值總額(以美元計算)



上述表示於退保時預期退保價值總額的圖表只供說明用途。由於累積歸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和終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為非保證，因此預期退保價值總額亦為非保證。實際的累積歸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和終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及實際的預期退保價值總額可能較以上的預期金額為高或低。在某些情況下，實際金額可能為零。以上顯示的預期總退保價值受限相當於每年 6.5% 總內部回報率的上限，而身故保障之非保證部分將相應調整。詳情請參閱重要資料下的紅利理念部分。如欲索取符合您需要的建議書，請聯絡您的理財顧問。

# 2

## 六種保單貨幣作貨幣轉換

可自由轉換您的保單貨幣，以美元、加元、英鎊、人民幣、澳元或港元累積財富



無論您正在準備海外教育基金，或計劃到國外退休，您可行使貨幣轉換選項<sup>4,28</sup>，從美元、加元、英鎊、人民幣、澳元或港元當中選擇並轉換成您的保單貨幣。

### ► 行使貨幣轉換選項<sup>4,28</sup>對您的保單價值有何影響？

現有之總現金價值及到期和已繳保費總額將轉換為您新選擇的保單貨幣並只會按照由我們不時釐定的當時市場兌換率進行兌換。

任何存放在價值鎖定戶口中的金額也將只會按照由我們不時釐定的當時市場兌換率轉換至您新選擇的保單貨幣。

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紅利(即歸原紅利<sup>1</sup>及終期紅利<sup>1</sup>)和貨幣轉換後的任何未來的保費都將採用與一張假設於同一年度繕發之新保單貨幣的**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保單相同之方式釐定。

貨幣轉換後，保單的總現金價值下的保證現金價值和非保證紅利(即歸原紅利<sup>1</sup>及終期紅利<sup>1</sup>)之比例可能會受到影響。



### 有用資訊

- ✓ 從第三個保單周年日起，您可於每個保單年度內申請行使貨幣轉換選項<sup>4,28</sup>一次。所有關於貨幣轉換選項<sup>4,28</sup>的申請須符合我們全權酌情決定及核准，並符合保單文件中規定的條件。
- ✓ 當貨幣轉換申請獲得批准，便不可撤回或更改。
- ✓ 行使貨幣轉換選項<sup>4,28</sup>或會令保證現金價值和非保證紅利(即歸原紅利<sup>1</sup>及終期紅利<sup>1</sup>)增加或減少。

註：

4. 當貨幣轉換獲得批准，保單年度、保單主權人及受保人將保持不變及轉換貨幣後之保單不設冷靜期。行使貨幣轉換選項後保單的名義金額不可少於我們屆時生效的行政規則所要求之最低金額。當貨幣轉換申請獲得批准和完成，便不可撤回或更改。

# 3 保費紓困特點

於艱難時期暫緩或豁免未來保費，減輕您的財務負擔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為您提供保費假期選項<sup>5</sup>、保費豁免保障<sup>6</sup>及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以減輕您的財務憂慮，陪伴您渡過突如其來的挑戰。

## ► 保費假期選項<sup>5</sup>

在第二個保單周年日或之後(適用於**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6／12年繳])或在第三個保單周年日或之後(適用於**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18年繳])，只要您的保單沒有任何未償還貸款，您可於在保單生效期間申請暫緩繳交一年保費(「保費假期」)。保費假期將在我們批准後的保費到期日隨即開始。同時，您的保單在保費假期期間仍然生效。

此選項最多可連續或單獨行使兩年。單獨行使的話，保費假期將運行一整年。

## ► 保費豁免保障<sup>6</sup>

若受保人(亦為保單主權人)在70歲<sup>8</sup>前因受傷或疾病而被診斷為完全永久傷殘，我們將立即豁免將來應繳的保費。

## ► 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

若保單主權人(非受保人)在70歲<sup>8</sup>前因受傷或疾病而不幸身故或被診斷患有完全永久傷殘，我們將立即豁免計劃將來應繳的保費。

註：

5. 保費假期選項須符合保單條款中規定的條件、屆時的行政規則、核保規則和其他條件所限，並須由永明香港核准。所有保費假期選項之申請須由我們核准。當保費假期一旦獲批，
  - a. 我們將不會對保單公布任何歸原紅利的面值及現金價值(如有)；
  - b. 並會維持保證現金價值、任何累積歸原紅利的面值及現金價值(如有)於緊接保費假期年期開始前的水平，惟於保費假期年期內本公司從未收到及批准部分退保的要求；及
  - c. 終期紅利為一筆過支付的紅利，而並不是永久附加於您的保單上，在日後公布終期紅利時，終期紅利或會有所增減。
6. 為符合保費豁免保障資格，您亦必須滿足以下要求：
  - a. 受保人年齡(若保單為個人人壽)或
  - b. 每位受保人的年齡(若保單為聯合人壽)必須為18歲至65歲之間，而且由以下最遲者起計：保單簽發日、更換保單主權人生效日期、更換受保人生效日期、更改保障範圍生效日期(僅適用於保單為聯合人壽)或延續選項生效日期。
7. 為符合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資格，您亦必須滿足以下要求：
  - a. 保單主權人必須為65歲或以下，而且由以下最遲者起計：保單簽發日、更換保單主權人生效日期或延續選項生效日期；及
  - b. 受保人年齡(若保單為個人人壽)或至少其中一位受保人的年齡(若保單為聯合人壽)必須為18歲以下，而且由以下最遲者起計：保單簽發日、更換保單主權人生效日期、更換受保人生效日期、更改保障範圍生效日期(僅適用於保單為聯合人壽)或延續選項生效日期。
8. 年齡指一個人的上次生日時的年齡。



## 有用資訊

- ✓ 保費假期選項<sup>5</sup>、保費豁免保障<sup>6</sup>及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須受我們屆時生效的行政規則所限及批核。
- ✓ 在保費假期期間不可以行使貨幣轉換選項<sup>4,28</sup>。
- ✓ 任何**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保單只會支付保費豁免保障<sup>6</sup>、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或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sup>16</sup>其中一項。
- ✓ 在須支付保費豁免保障<sup>6</sup>、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或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sup>16</sup>時，我們將立即豁免將來應繳的保費，直至保費繳付期完結，最高限額<sup>9</sup>為美元 200,000／加元 240,000／英鎊 140,000／人民幣 1,400,000／澳元 300,000／港元 1,600,000。
- ✓ 就保費豁免保障<sup>6</sup>及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如因疾病導致完全永久傷殘或不幸身故(只適用於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須符合兩年等候期<sup>10</sup>。而如因受傷導致完全永久傷殘或不幸身故(只適用於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則不設等候期。

註：

9. 最高豁免限額適用於所有由我們向同一保單主權人簽發的所有**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保單以及任何其他有相同保費豁免保障、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及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的產品。每張保單只可索償此保障一次。在須支付保費豁免保障、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或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時，計劃之保費豁免保障、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將隨即自動終止。當豁免基本計劃之保費已達到最高豁免限額後，保單主權人需繼續繳付保費餘額，否則自動保費貸款將會行使，或本保單將會被終止。
10. 兩年等候期是由以下較遲者起計：保單簽發日、基本計劃的最後復保日、更換保單主權人生效日期、更改保障範圍生效日期、更換受保人生效日期(只適用於保費豁免保障)或延續選項生效日期(只適用於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我們不會就任何已存在的情況支付保費豁免保障和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

# 4 鎖定您的保單價值

## 就潛在收益享有更多保障



您的保單設有價值鎖定戶口。為使您加倍安心，您可以行使價值鎖定選項<sup>11</sup>，將您保單的部分價值轉移至您的價值鎖定戶口累積，而有關利率為非保證及由我們不時釐定。當您每次行使此選項時，您可選擇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累積歸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及終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之總和10%至50%作為鎖定百分比。



### 有用資訊

- ✓ 從第五個保單周年日起，您可行使價值鎖定選項<sup>11</sup>。
- ✓ 您可行使價值鎖定選項<sup>11</sup>直到每個保單年度內累計鎖定百分比達50%的上限。
- ✓ 當價值鎖定選項<sup>11</sup>申請獲得批准，便不可撤回或更改。
- ✓ 若保單已轉讓或有任何未償還貸款，則不能行使此選項。
- ✓ 每次行使價值鎖定選項<sup>11</sup>時，您的保單的名義金額、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紅利(即歸原紅利<sup>1</sup>及終期紅利<sup>1</sup>)及到期及已繳保費總額均會透過部分退保根據鎖定百分比按比例下降。其後，未來公佈的非保證紅利(即歸原紅利<sup>1</sup>及終期紅利<sup>1</sup>)會因此減少。

註：

11. 行使價值鎖定選項後的名義金額不可少於我們要求之最低金額。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 5

## 靈活規劃財富傳承

更換受保人，或在個人人壽和聯合人壽保單之間切換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可以保障一位（「個人人壽」）或共同保障兩位（「聯合人壽」）的受保人。在聯合人壽的保單下，即使其中一名受保人不幸突然身故，您的保單仍可繼續生效。有了更改保障範圍選項和更換受保人選項<sup>28</sup>，您可輕鬆靈活將財富代代相傳。

### ► 更改保障範圍選項

您可以按照個人需要將保單從個人人壽更改為聯合人壽或從聯合人壽更改為個人人壽，不設次數限制。

### ► 更換受保人選項<sup>28</sup>

只要有至少一位受保人仍然在世，您可以申請更換受保人，不設次數限制。



### 有用資訊

- ✓ 變更保障範圍選項和更換受保人選項<sup>28</sup>須由我們核准。
- ✓ 所有新受保人必須與屆時保單主權人有可保利益關係，並須由我們核保及批准。

# 6

## 簡易資產分配

持續累積財富並代代相傳



有別於其他的財富傳承安排，**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提供無縫傳承財富的選項，並不會收取額外費用。

### ► 保單分拆選項<sup>12,28</sup>

將原有保單分拆至兩份或以上的新保單，將您的資產無縫地傳承給您的摯親。從第三個保單周年日起，您可於每個保單年度行使保單分拆選項一次。行使此選項亦不會收取額外費用。

### ► 延續選項<sup>13,14,28</sup>

除了全額一筆過領取身故保障，您亦可選擇將您的保單繼續傳承至下一代，那麼即使指定受保人<sup>3</sup>遇上不幸事故，仍可助您無間斷累積財富。

當指定受保人<sup>3</sup>不幸身故，原有保單將會終止並組成新保單，而受益人將成為新保單主權人(如適用)及新受保人。

此為其中一種身故保障支付選項<sup>15</sup>。詳情請參閱下一部分。

註：

12. 每個保單年度內只可申請保單分拆選項一次。當保單分拆獲得批准，分拆之保單的保單年度、保單期滿日、保單貨幣、保單主權人及受保人將與原有保單相同。分拆之保單不設冷靜期。分拆之保單的名義金額不可少於我們要求之最低金額。當保單分拆申請獲得批准，便不可撤回或更改。
13. 如選擇行使此選項，受益人必須為個人及仍然在世。
14. 申請須由我們核准。新保單將於延續選項生效日期起生效，
  - a. 新保單之保單日期及保單年度將與原有保單相同；
  - b. 原有保單之名義金額、到期及已繳的保費總額及任何未償還的貸款及利息的金額及保單價值，包括保證現金價值、累積歸原紅利(如有)、終期紅利(如有)及價值鎖定戶口內的金額(如有)將會按您的指示就該相應受益人的指定百分比分配至新保單；
  - c. 新保單不設冷靜期；及
  - d. 就計算不可爭議條款的適用期間，新受保人之有關的期間將由自延續選項生效日期起重新計算。
15. 於行使身故保障支付選項時須符合最低身故保障金額和屆時的行政規則，並由永明香港不時釐定。

## 更多的是

### 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sup>16</sup>

若您選擇延續選項<sup>13,14,28</sup>為身故保障支付選項<sup>15</sup>，當保單主權人在70歲<sup>8</sup>前因受傷或疾病而身故，且指定受保人<sup>3</sup>亦不幸身故<sup>17</sup>，而受益人成為新受保人時未滿18歲<sup>8</sup>，及新受保人的法定監護人成為新保單主權人，我們將立即豁免計劃將來應繳的保費。



### 有用資訊

- ✓ 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sup>16</sup>受我們屆時生效的行政規則所限及批核。
- ✓ 任何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保單只會支付保費豁免保障<sup>6</sup>、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或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sup>16</sup>其中一項。
- ✓ 在須支付保費豁免保障<sup>6</sup>、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sup>7</sup>或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sup>16</sup>時，我們將立即豁免將來應繳的保費，直至保費繳付期完結，最高限額<sup>9</sup>為美元200,000／加元240,000／英鎊140,000／人民幣1,400,000／澳元300,000／港元1,600,000。
- ✓ 就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sup>16</sup>，保單主權人如因疾病導致不幸身故，須符合兩年等候期<sup>18</sup>。而保單主權人如因受傷導致不幸身故，則不設等候期。

#### 註：

16. 為符合延續選項下的受益人豁免保費資格，您亦必須滿足以下要求：
  - a. 新受保人在新保單的延續選項生效日未滿18歲；及
  - b. 原有保單的保單主權人必須為65歲或以下，而且由以下最遲者起計：原有保單的保單簽發日、原有保單的更換保單主權人生效日期或原有保單的延續選項生效日期；及
  - c. 原有保單的保單主權人在70歲前因受傷或疾病而身故；及
  - d. 保單下的保費豁免保障或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尚未作出賠償。
- 我們將不會支付因原有保單的保單主權人在以下日期之前(以最遲者為準)已被建議接受或已接受的醫療建議、診斷、照顧或治療的情況直接所致或由其而引起的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的任何賠償：
  - a. 原有保單的簽發日；
  - b. 原有保單的最後復保日；
  - c. 原有保單最後一次更換保單主權人的生效日期；或
  - d. 原有保單的延續選項生效日期。
17. 在下列情況下，受益人將成為新受保人及新保單主權人：
  - a. 指定受保人與保單主權人為同一人而身故；或
  - b. 指定受保人並不是保單主權人及指定受保人與保單主權人同時身故；或
  - c. 保單主權人於指定受保人身故後14日內身故。
18. 兩年等候期是由以下較遲者起計：原有保單的保單簽發日、原有保單的最後復保日、原有保單的更換保單主權人生效日期、原有保單的更改保障範圍生效日期、原有保單的更換受保人生效日期或原有保單的延續選項生效日期。我們不會就任何已存在的情況支付延續選項下受益人的保費豁免。

# 7

## 全面身故保障支付選項<sup>15</sup>

設計合適支付選項或延續保單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讓您可以透過靈活選項<sup>19</sup>，根據受益人的需要和人生階段計劃如何將財富傳承給他們，或者您也可以透過新保單的形式傳承您的財富。

### 選項 A：靈活選項<sup>19</sup>

不用在預設的身故保障支付選項<sup>15</sup>中選擇，您可透過混合搭配以下選項為每名受益人設計專屬的身故保障支付方案：

#### 以全額身故保障制定支付方式或分為兩個份額制定兩個支付方式

##### 全額支付



或

##### 部分支付



或



#### 制定何時支付

##### 即何時支付



在指定受保人<sup>3</sup>  
身故時即時支付

或



延期至受益人指定年齡<sup>8</sup>

##### 延期如何支付



指定受保人<sup>3</sup>身故後指定年期

#### 制定如何支付

##### 一筆過支付



或

##### 分期支付

(設有不同的支付時期、頻率及金額)



或



##### 定額分期



或



##### 遞增分期



##### 每年支付

額外選項

#### 指定人生事件<sup>20</sup>，一筆過支付身故保障的指定百分比

在受益人的指定人生事件<sup>20</sup>一筆過支付身故保障的指定百分比，例如：



大學畢業



結婚



生育或收養子女

註：

19. 有關適用於靈活選項的權利及限制之詳情，請參閱相關單張及指定表格。

20. 當受益人發生保單主權人在指定表格上指明的指定人生事件，指定百分比的身故保障將一筆過支付予受益人。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 選項 B：延續選項<sup>13,14,28</sup>

當指定受保人<sup>3</sup>不幸身故，原有保單將會終止並組成新保單，而受益人將成為新保單主權人(如適用)及新受保人。



### 支付方式例子



部分定額分期支付，直至受益人達到指定年齡<sup>8</sup>

+

餘額部分延期至受益人指定年齡<sup>8</sup>以一筆過形式支付



於指定受保人<sup>3</sup>身故後立即全額以20年分期支付，並每年遞增

+

並預先選擇指定人生事件<sup>20</sup>，一筆過支付指定百分比



# 8

## 喪失行為能力安全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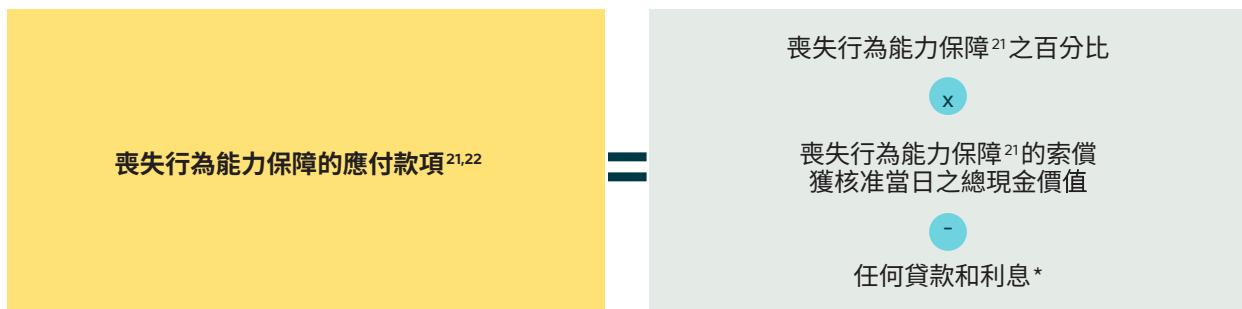
當您無法提出索償時，可指定一位家庭成員代為提出  
並收取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



有了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您可以指定一位家庭成員作為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以便在您被診斷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的人或昏迷、嚴重頭部創傷或癱瘓時，他或她可以代表您提出索償並收取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這樣，您的家人可以在緊急情況下迅速從您的保單中索償。

### ► 保障如何運作？

您可以選擇總現金價值的 25%、50%、75%<sup>2</sup> 或 100% 為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之百分比，而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將從您的保單中提取等值金額<sup>22</sup>，支付予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當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提出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索償並獲核准，我們會支付：



\* 只適用於當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之百分比相等於 100%。

如您選擇了總現金價值<sup>22</sup>的 25%、50% 或 75% 為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之百分比，在發放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後，您的保單剩餘的總現金價值也能繼續增長。

#### 註：

21. 不可撤銷之受益人(如有)及受讓人(如有)必須書面同意指定

- a. 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及
- b. 喪失行為能力保障之百分比的要求。

當出現下列情況，任何現有指定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將自動被撤銷：

- a. 成功指定新一位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並獲我們批准；

- b. 保單主權人有任何更換；

- c. 永明香港收到通知根據《精神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136章)委任監護人或受託監管人(或在另一司法管轄區有根據類似法律委任監護人或受託監管人)或

- d. 永明香港收到通知保單主權人持有涵蓋保單的持久授權書。

倘若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與任何其他人，包括但不限於受保人的監護人或受託監管人、受權人、受益人、受讓人或永明香港合理地相信其中之間有爭議，永明香港保留拒絕支付喪失行為能力保障之權利直至該爭議得到解決為止。

22. 基本計劃的名義金額不得低於屆時行政規則所規定的最低金額，而且在支付喪失行為能力保障後可供貸款的金額不能低於零，喪失行為能力保障的實際金額可能為少於應付款項。當在支付喪失行為能力保障的過程中觸發自動部分退保時，名義金額、保證現金價值、未來公布的歸原紅利和終期紅利，以及基本計劃的到期和已繳總保費將相應減少。



## 有用資訊

- ✓ 您可以不時申請更改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和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之百分比。有關申請必須經由我們核准。
- ✓ 建議喪失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的年齡必須為18歲<sup>8</sup>或以上和為保單主權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孫子女或永明香港批准的任何其他關係。
- ✓ 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的人指因精神上無行為能力而無能力處理和管理其財產及事務的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的診斷必須由具專門經驗診斷有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之精神科專科的註冊醫生所提供之。
- ✓ 昏迷指處於無意識狀態及對所有外界刺激或體內需要均沒有反應，並需持續不斷地使用維生系統最少一星期，並導致神經系統受損，且由我們的醫務主任認為屬永久性質。
- ✓ 嚴重頭部創傷指經由我們可接受的神經病專科顧問醫生診斷因嚴重頭部受傷造成腦部功能障礙，惟該等障礙須導致永久性的長期臥床不起或於在無協助下，無法進行三項或以上日常生活活動。
- ✓ 癱瘓指因腦部及神經系統失調導致雙手或雙腳永久性地失去肌肉力量，並須由相關醫學範疇的專科醫生確認。
- ✓ 一旦根據此保障所發放的總現金價值達100%，保單將會終止。
- ✓ 如您選擇總現金價值<sup>22</sup>的25%、50%或75%為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之百分比，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將首先透過提取存放在價值鎖定戶口的金額(如有)；再從累積歸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如有)來支付。若價值鎖定戶口的金額(如有)和累積歸原紅利<sup>1</sup>現金價值(如有)不足以支付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的應付金額，任何喪失行為能力保障<sup>21</sup>的餘額將從保證現金價值及終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如有)中的總額之相應部分扣除，此舉會令保單之名義金額減少，並被視為部分退保並將降低保單的長遠價值<sup>22</sup>。

# 9

## 保障您的保單

在保單繕發後指定後補保單主權人及保單暫托人，  
世代延續您的保單效益



在保單繕發後，您可以行使指定後補保單主權人選項<sup>23</sup>，即使現有保單主權人突然身故，您指定的親人將會成為新的保單主權人。您更可以為後補保單主權人指定保單暫托人<sup>24</sup>代為持有保單至後補保單主權人年滿指定年齡<sup>8</sup>或指定日期，確保您的保單得到可靠的照顧。

---

註：

23. 此為行政安排，有關適用於指定後補保單主權人的權利及限制之詳情，請參閱相關單張及指定表格。
24. 此為行政安排，有關適用於為後補保單主權人指定保單暫托人的權利及限制之詳情，請參閱相關單張及指定表格。

# 10

## 海外提取款項

透過海外轉賬服務輕鬆轉賬至海外銀行戶口<sup>25</sup>



為方便達成您的財務計劃，我們特設海外轉賬服務<sup>25</sup>讓您從保單提取<sup>2</sup>款項至您名下的海外銀行戶口，更可每年豁免一次相關匯款的銀行費用。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提供提取<sup>2</sup>選項，您可選擇提取累積歸原紅利<sup>1</sup>(如有)的全部或部分現金價值或價值鎖定戶口的全部或部分金額(如有)，配合您生活所需。

如您選擇提取<sup>2</sup>累積歸原紅利<sup>1</sup>的現金價值，累積歸原紅利<sup>1</sup>和保單的長遠價值亦會相應減少。



### 有用資訊

- ✓ 如您名下的海外銀行戶口的貨幣與保單貨幣不同，該筆匯款可能會按照第三方銀行／服務供應商所釐定的兌換率計算，並且須由保單主權人承擔。
- ✓ 某些國家或地區可能無法使用本服務，請向您的本地銀行查詢詳情。

註：

25. 海外轉賬服務屬行政服務，由第三方銀行／服務供應商提供。本服務並無保證，我們可修改或終止本服務，恕不另行通知。海外轉賬服務須遵守適用法律、規章和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監管機構所提供的指引。我們不會對相關第三方銀行／服務供應商的任何行為、疏忽或過失負責。我們亦不會對因本服務直接或間接產生或引起的損失或損害、成本或其他費用承擔任何責任。

# 11

## 為受保人的學術成就慶祝

以獎賞紀念受保人的學術成就



為鼓勵受保人追求傑出學業，如您投保此計劃，我們將通過提供學術成就獎賞<sup>26</sup>來與受保人一同慶祝學業成功。在基本計劃生效期間，一旦保單自保單簽發日、最後復保日、更改保障範圍生效日期、受更換受保人生效日期或延續選項生效日期(以最遲者為準)起生效多於一年，如受保人在25歲<sup>8</sup>之前獲得以下任何一項成就，我們將會把相應的獎賞金額存入價值鎖定戶口。

### 學術成就獎賞<sup>26</sup>

學術成就的類別	獎賞金額
<b>香港中學文憑考試(HKDSE)</b> 在同一屆之中學文憑考試內報考最少六科，並在最少三科中取得第5*級或以上成績	每個取得第5*級或以上的科目 可獲美元320／加元384／ 英鎊224／人民幣2,240／ 澳元480／港元2,560
<b>托福考試(TOEFL)</b> 總分達110分或以上	
<b>國際英語水平測試IELTS)</b> 平均分達8分或以上	
<b>國際文憑大學預科課程(IBDP)</b> 總分達41分或以上	美元800／加元960／ 英鎊560／人民幣5,600／ 澳元1,200／港元6,400
<b>內地高考</b> 總分達600分或以上	
<b>SAT</b> 在同一屆之SAT內總分達1500分或以上	
獲全球排名首10位之大學無條件取錄入讀全日制學士學位課程 <sup>27</sup>	美元3,200／加元3,840／ 英鎊2,240／人民幣22,400／ 澳元4,800／港元25,600

註：

26. 學術成就獎賞只適用於在保單簽發日年齡在18歲以下的受保人。學業成就獎勵的索償次數受限於以下最高限額：
  - a. 每份保單下的學術成就獎賞最多可索償兩次；
  - b. 就同一受保人而言，在所有由我們向同一受保人簽發的所有保單中，學術成就獎賞最多可索償兩次，但第二次索償的學術成就須屬於另一學術成就的類別。
  - c. 就同一受保人而言，在所有由我們向同一受保人簽發的所有保單中，對於同一學業成就，學術成就獎賞最多只能索償一次。
27. 全球大學排名將根據我們不時釐定並在永明香港之網站上公布。

# 參考例子

## 12年繳 – 計劃退休及財富傳承，迎接幸福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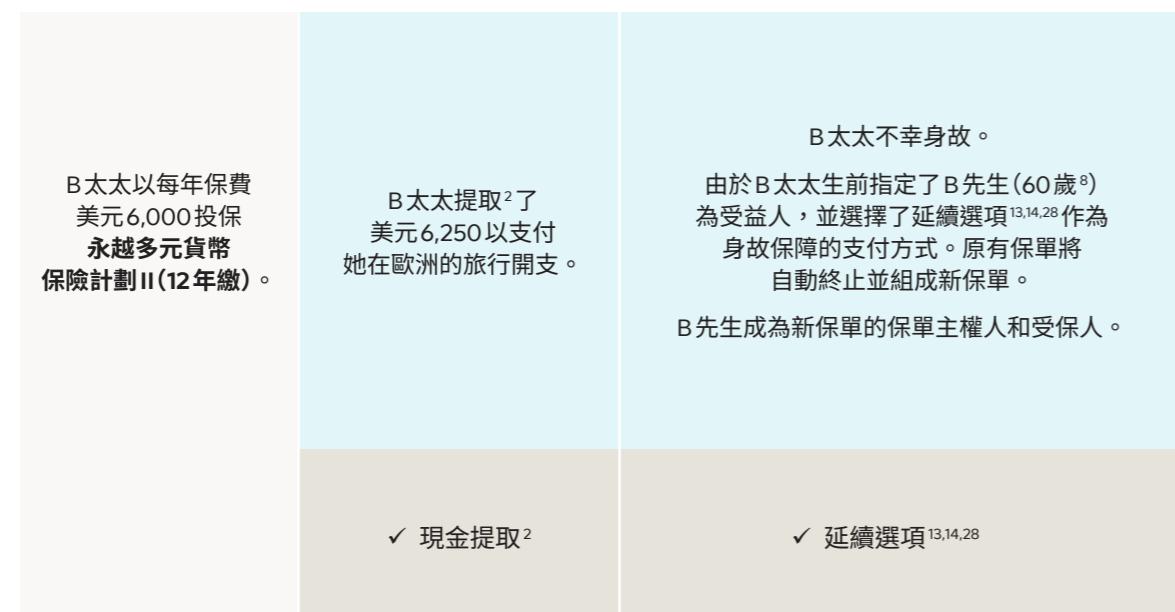
保障您的理想退休生活，逐步增長並維持您的財富傳承，為您最親愛的人鋪好通往幸福未來的道路。



B太太  
40歲<sup>8</sup>

每年保費：美元6,000  
已繳保費總額／名義金額：美元72,000  
保費繳付期：12年

B太太希望為家庭建立穩固的財務未來。為此，她投保了**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12年繳)**來幫助她實現財務目標：規劃退休生活及財富傳承。



B太太的保單		B太太的保單		B太太的保單	
保單主權人：	► B太太	► B太太	► B太太	► B先生	
受保人：	► B太太	► B太太	► B太太	► B先生	
預期總退保價值	► 美元103,624			► 美元151,851	
保證現金價值	► 美元72,000			► 美元73,476	
預期非保證 (i) 歸原紅利 <sup>1+</sup> (ii) 終期紅利 <sup>1</sup> 的現金價值	► 美元31,624			► 美元78,375	

分拆保單A	分拆保單B	分拆保單A	分拆保單B
► B先生	► B先生的兒子	► B先生	► B先生的兒子
► B先生	► B先生的兒子	► B先生	► B先生的兒子
► 人民幣748,037	► 美元106,862	► 人民幣264,383	► 英鎊63,705
► 人民幣258,967	► 美元38,205	► 人民幣33,592	► 英鎊6,206
► 人民幣489,070	► 美元68,658	► 人民幣230,791	► 英鎊57,499

上述參考例子只供說明用途及假設沒有任何保單貸款及沒有行使價值鎖定選項。於參考例子內所顯示的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數。參考例子中的預期提取金額為非保證並根據永明香港的紅利率(即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按照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實際可支付的累積歸原紅利的現金價值和面值和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和面值和實際的預期提取金額可能較以上的預期金額為高或低。在某些情況下，這些實際金額可能為零。以上顯示的預期總退保價值受限相當於每年6.5%總內部回報率的上限，而身故保障之非保證部分將相應調整。歸原紅利和終期紅利為非保證並會根據數個經驗因素的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通常被視為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保單開支、稅項和保單主權人的續保率。詳情請參閱重要資料下的紅利理念部分。

註：

28. 行使延續選項、保單分拆選項、貨幣轉換選項、更換受保人選項或更換保單主權人須符合保單條款的規定條件，並受屆時的行政規則、核保規則和其他條件所限，並須由永明香港核准。

29. 此參考例子假設金額在行使貨幣轉換選項時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為美元1：人民幣7。

30. 此參考例子假設金額在行使貨幣轉換選項時美元兌英鎊的匯率為美元1：英鎊0.7。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 主要產品資料

計劃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保費繳付期	6年	12年	18年
最低年繳保費	美元2,000／加元2,400／ 英鎊1,400／人民幣14,000／ 澳元3,000／港元16,000	美元1,500／加元1,800／ 英鎊1,050／人民幣10,500／ 澳元2,250／港元12,000	美元1,000／加元1,200／ 英鎊700／人民幣7,000／ 澳元1,500／港元8,000
投保年齡 <sup>8,31</sup>	0-75歲 <sup>8,31</sup>	0-65歲 <sup>8,31</sup>	0-60歲 <sup>8,31</sup>
保單貨幣	美元／加元／英鎊／人民幣／澳元／港元		
保障年期	至屆時受保人(個人人壽)終身或 屆時較年輕的受保人(聯合人壽)終身		
保費繳付模式	年繳／半年繳／月繳		
保費結構	定額和保證保費，根據名義金額而釐定		
退保價值	保證現金價值 + 任何累積歸原紅利 <sup>1</sup> 的現金價 + 值任何終期紅利 <sup>1</sup> 的現金價值 + 任何價值鎖定戶口內的金額 - 任何貸款和利息  以較高者為準		
身故保障	指定受保人 <sup>3</sup> 身故當日到期和 已繳保費總額的適用之百分比* - 任何已提取累積歸原紅利 <sup>1</sup> 的現金價值  或 指定受保人 <sup>3</sup> 身故當日的保證現金價值 + 任何累積歸原紅利 <sup>1</sup> 的面值 + 任何終期紅利 <sup>1</sup> 的面值  + 任何價值鎖定戶口內的金額 - 任何貸款和利息		
喪失行為能力保障 <sup>21,22</sup>	賽失行為能力保障 <sup>21</sup> 之百分比 × 賽失行為能力保障 <sup>21</sup> 的索償獲核准當日之總現金價值任何貸款和利息* - 任何貸款和利息		
免費保障	24小時國際緊急支援服務 <sup>32</sup>		

註：

31. 「投保年齡」指投保人上次生日時的年齡。簽署申請書時受保人必須最少出生滿15日。
32. 國際緊急支援服務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此項保障並非保證續保。有關釋義、完整的條款及細則和除外責任的詳情，請參閱批註樣本。我們將應您要求提供相關文件。

# 重要資料

## 紅利理念

人壽保險涉及把風險由個人轉移到壽險公司，和集中大量保單組別的風險。分紅保險的部分風險會由保單持有人承擔或由保單持有人和壽險公司共同承擔。保單持有人可能獲分配歸原／終期／特別紅利形式的保單持有人紅利作為回報。這些紅利並不保證，金額可按年改變。

一般而言，這些保單的紅利反映其所屬保單組別一直以來的經驗。紅利基本上根據數個因素的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包含資產拖欠和投資成本所帶來的影響）通常被視為紅利表現的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稅項、開支和保單持有人續保率。

較預期好和較預期差的經驗會隨時間攤分，從而為保單持有人提供較穩定的紅利派發。如產品具備終期／特別紅利，透過調整終期／特別紅利率轉介的經驗一般會在較短時間內攤分。

紅利分配程序旨在確保各保單組別之間和在不同時間簽發的保單之間在可行的範圍內保持公平合理分配。在每次向保單持有人公布歸原紅利或派發終期／特別紅利時，股東也會獲得當中部分分配。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會每年最少決定一次將公布或發放給分紅保單的保單持有人的紅利金額。此決定是根據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委任精算師按照認可的精算原則和常法所提出的建議而落實。分紅保單業務的管理同時受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內部政策監管，並受內部 Par Governance Committee 的建議所約束。

\* 投資回報包括相關資產組合的投資收入和資產值變動。投資回報表現受利息收入和其他市場風險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利率或信貸息差變動、信貸事件、非固定收入資產的價格變動，以及外匯貨幣變動。有關與相關資產組合相連的投資政策、目標和策略的詳情，請參閱投資理念。

<sup>^</sup> 索償經驗代表實際死亡率和發病率的經驗。續保率包括保單失效／期滿和部分退保經驗；以及對投資構成的相應的影響。開支因素只包括營運開支，並會根據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在可見未來的預期所需開支水平從分紅基金中收取。若可見未來的預期所需開支水平有所調整，保單持有人會分擔／分享該調整所產生的影響。每一個年度中任何實際開支與預期所需開支水平的差距將由股東承擔。

有關紅利履行比率的資料，請參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網頁 ([www.sunlife.com.hk/dividendhistory\\_chi](http://www.sunlife.com.hk/dividendhistory_chi))。

## 投資理念(政策、目標和策略)

本產品的投資策略乃為保單持有人爭取最優化的長遠回報和將風險維持在適當水平；同時專注展現環境、社會和管治（「ESG」）品質的資產。主要目標是在保證收益的基礎上，提供一個公平的機會來滿足說明的非保證收益。

對於支持此投資策略的資產，其投資過程是引入了由 Sun Life 永明或認可的第三方 ESG 數據供應商所獨有開發的 ESG 框架。我們優先考慮具有高 ESG 評價和相對較低碳強度的資產。這些資產包括多項固定收入資產如國家債券、企業債券和企業貸款；以及非固定收入資產，如類股票的投資及可能包括上市股票、私募股權等。信用資產組合主要集中在投資級別的固定收入工具。組合內或有少量投資級別以下的固定收入資產，以提高收益和分散風險。但投資級別以下的資產規模將不會超過信用和投資政策的風險管理限額。

我們支持可持續的投資配置，包括但不限於綠色債券、可再生能源、能源轉型、可持續建築、潔淨運輸、水資源和廢物管理，以及社會基建項目。

我們採取積極管理的投資策略來管理基金對於保單持有人的風險狀況，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和機會。在任何時候，如果基金對於保單持有人的風險狀況有所增加，則可能會減少非固定收入資產規模以降低基金的風險，反之亦然。

本產品現時的長期目標資產組合如下：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固定收入資產	25%-80%
非固定收入資產	20%-75%

我們採取全球化投資策略，以享多元地區組合的優勢，而大部分資產投資在美國和亞太區。分散投資在不同資產類別有助維持更穩定的長期投資回報。實際資產組合百分比與地區組合將根據市場情況、分散投資需要與經濟前景而有所變化。

我們可能會將相近的長線保險產品（投資相連保險計劃和退休金計劃除外）的投資回報匯聚起來，以爭取最優的投資表現，而有關回報將按照每個產品的目標資產組合分配。

若固定收入資產的貨幣與相關保單貨幣不同，我們通常使用適當的對沖工具（如有）來盡量減低外匯貨幣波動帶來的影響。而非固定收入資產具有較大的投資靈活性來投資於與相關保單貨幣不同的資產，從而分散風險和分散投資於不同市場。衍生工具也可用在對沖市場風險，但不預期使風險水平超越既定的風險承受能力。

以上投資策略可能有所更改，惟任何改動必須先通過內部嚴謹的審批過程。如有任何重要更改，我們將會通知保單持有人。

## 主要產品風險

### 1. 保費繳付期及相關費用

您需按照所選定的保費繳付期繳付此基本計劃的保費。部分繳付的保費將用於繳付保費及相關費用。如於保費到期日或之前您仍未繳付保費，我們會給予自保費到期日起計 31 日的寬限期，期間此保單仍然會維持生效，除非因保費假期選項暫停繳交保費。在寬限期屆滿時，任何未繳付的保費將自動以貸款方式由我們代為支付。若此保單中可供貸款的餘額少於未繳付的保費，則貸款額將用作維持本保單繼續生效至可能的最長時限。

### 2. 提早退保風險

請注意，如您提早終止此保單或提早停止繳付保費，您所獲得的金額可能顯著少於您在保單下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 3. 匯率及貨幣風險

任何涉及保單貨幣與其他貨幣互相兌換的交易將承受外匯風險，例如保單貨幣之匯率變動。

### 4. 投資風險

此基本計劃的部分投資可能分配予非固定收入資產。而非固定收入資產之回報一般較固定收入資產波幅大。您應細閱本產品小冊子披露之此基本計劃的長期目標資產組合，此組合將影響此基本計劃之紅利。此基本計劃的儲蓄部分涉及風險，實際回報或會少於預期回報。

### 5.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有機會導致未來的生活費用增加，即使我們履行合約責任，您的利益亦有可能不足以應付您的需要。因此，在計劃利益時，您應考慮通脹帶來的影響。

### 6. 信貸風險

此基本計劃乃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所簽發的保單，您所獲得的利益將視乎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支付能力。如我們因無力償還而未能履行保單下的合約責任，您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已繳保費及利益。

### 7. 保單終止

如發生以下情況，我們有權終止此基本計劃(以最先者為準)：

- a. 累積保單貸款及利息超過保證現金價值及累積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如有)及價值鎖定戶口內的金額(如有)的總和；
- b. 於寬限期屆滿時，我們尚未收訖有關保費，而我們未有可供貸款的款項，除非保費假期在生效中；
- c. 當行使保單分拆選項，分拆前之原有保單將會終止；
- d. 指定受保人身故；或
- e. 支付基本計劃的喪失行為能力保障賠償，而該賠償會觸發保單終止。

## 8. 有關貨幣轉換選項的風險

當您行使貨幣轉換選項時，您的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歸原紅利及非保證終期紅利的組合將會受到影響，其中保證現金價值可能會較低。在轉換保單貨幣後，未來的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歸原紅利、非保證終期紅利及任何未來保費可能會較行使此選項前較高或較低。貨幣轉換選項之審批受限於行使此選項時的貨幣供應以及當時的法律及規定。

## 9. 人民幣保險產品相關之風險

人民幣之價值受其匯率波動的影響。如您以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包括港元)，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

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您可透過銀行通過離岸匯率進行人民幣兌換，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市場狀況而訂。

您應了解及考慮因此在人民幣流動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當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在岸市場比較時，於香港之離岸人民幣市場兌換率或會以溢價或折價而訂，或會產生重大買賣價差。

### 保費豁免保障和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的不受保項目

關於保費豁免保障和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我們將不會就直接或間接因下列任何情況所致的或由其而引起的完全永久傷殘索償支付任何賠償：

1. 自殺或意圖自殺，自殘身體或意圖自殘身體，不論其神志是否清醒；
2. 觸犯或意圖觸犯刑事罪行或參與任何打鬥；或
3. 因意外或其他原因服用或吸收任何酒精、毒品、麻醉劑、藥物、鎮靜劑或毒藥、或受其影響，惟由註冊醫生處方者除外。

我們將不會就直接因已存在的情況所致的或由其引起的保費豁免保障和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以上列表項目僅供參考。有關不受保項目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重要提示

此小冊子僅供參考及其內容並不包含本計劃的完整條款及保障。有關包括但不限於字詞的釋義、保障範圍和不保事項的完整的條款及細則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樣本。

### 1. 保費徵費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單主權人均需透過保險公司向保險業監管局為其新造和生效中的保單繳付保費徵費。所適用的徵費率將根據保單日期或保單周年日而釐定。有關保費徵費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sunlife.com.hk/levy\\_chi](http://www.sunlife.com.hk/levy_chi) 或保險業監管局網站 [www.ia.org.hk](http://www.ia.org.hk)。

### 2. 取消保單的權利

如果您並非完全滿意您的保單，您有權於冷靜期內取消您的保單，並獲退還任何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

透過向我們提供要求取消保單的書面通知，您的保單將被取消和任何已繳的保費及保費徵費將被退還，條件包括：(1) 您取消保單的書面通知必須由您親筆簽署，並在緊接保單或冷靜期通知書(以說明可以領取保單及冷靜期之到期日)交付予您或您的代表之日起計的21個曆日內(以較早者為準)，由我們的辦事處(九龍紅磡紅鸞道18號祥祺中心B座地下)或電郵([hk\\_csd@sunlife.com](mailto:hk_csd@sunlife.com))直接收到；及(2)如永明香港在收到您的取消保單申請前，曾經就有關保單作出任何賠償，則不會獲退還保費及保費徵費。

冷靜期結束後，若您在保單期滿前取消保單，預計的總現金價值／退保價值(如有)可能少於您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保險代理人的重要說明：

此小冊子僅供參考及其內容並不包含本計劃的完整條款及保障。有關包括但不限於字詞的釋義、保障範圍和不保事項的完整的條款及細則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

#### 1. 預繳保費安排(只適用於6年保費繳付期的保單)

在繳付到期之續保保費前，預繳保費將被積存於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一個指定的保單帳戶內生息但不會於續保保費到期前構成已繳保費，並以非保證利率積存生息，該利率可能不時更改，無須事先通知及可能高於或低於本計劃之建議書上所列載。若預繳保費不足以繳付到期之續保保費，保單主權人須繳交保費差額以維持保單生效，否則保單或於寬限期完結後失效。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只接納全數提取預繳保費及預繳保費之徵費結餘。若於保費供款年期完結前退保或全數提取預繳保費及預繳保費之徵費結餘，有關預繳保費及預繳保費之徵費結餘將退還予保單主權人，而該保單年度預繳保費及預繳保費之徵費結餘之任何利息將不會發放予保單主權人。

#### 2. 有限流動資金

本計劃乃因應長期持有而設。保險計劃的流動性有限。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強烈建議您預留足夠流動資產作應急之用。如您作保單退保或於保單提取款項，特別於保單生效初期，您可獲取的金額可能會遠低於您已繳付的保費。

#### 3. 自殺條款

若本保單下的指定受保人在保單簽發日、本保單任何復保生效日、更改保障範圍生效日期或更換受保人生效日期(如適用)(以最遲者為準)後一年內自殺身亡，不論其神志是否清醒，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一概不會支付基本計劃保障條款中列明的身故保障。

然而，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將根據受益人及信託聲明條款向受益人支付按下述計算所得的款項：

- a. 由保單簽發日或本保單任何復保生效日(視情況而定)起計，保單下所有已繳付保費；減去
- b. 任何保單下已支付之款項；減去
- c. 任何貸款連同按我們可全權酌情釐定的利率計算的貸款利息。

#### 4. 自動保費貸款

若保單執行自動保費貸款支付所欠保費，您須為此支付利息，而息率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釐定及不時作出調整，您可向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查詢有關息率。如果累積的保單貸款和利息的總和高於保證現金價值、所有累積歸原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以及任何在價值鎖定戶口內的金額(如有)的總和，保單將自動終止。因此，您收到的金額將遠低於為保單支付的總保費。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

#### 5. 保單貸款

在本保單生效期間，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會按照保單主權人的書面要求借出貸款，貸款金額不超過保證現金價值、任何累積歸原紅利的現金價值、以及任何在價值鎖定戶口內的金額(如有)的總和(其中扣除計算截至下一個保單周年日為止在此項貸款或任何其他貸款上計算的利息)的指定百分比，而該指定百分比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不時釐定的行政規則所指定。保單將用作貸款的擔保。

可動用貸款額將扣除任何現有貸款連同其利息的款額。貸款利率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全權酌情釐定。利息按日計算，並每年支付。未繳利息將計入貸款內。未償還的貸款及利息將從保單的支付或收益(如有)中扣除。

當累積的貸款與利息高於保證現金價值、所有累積歸原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以及任何在價值鎖定戶口內的金額(如有)的總和，本保單將自動終止。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

#### 6. 非銀行儲蓄計劃

本計劃乃帶有儲蓄成分的人壽保險產品，並非銀行存款或附送人壽保險的銀行儲蓄計劃。您繳交的款項是交予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保費，而不是銀行交易如存進銀行的儲蓄存款、於銀行提取存款或轉賬。

#### 7. 非保證利益

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的價值為非保證及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不時制定的規則所釐定。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或根據數個經驗因素之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通常被視為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保單開支、稅項及保單主權人的續保率。

此小冊子內的例子僅供說明之用。例子中的預期提取金額為非保證並根據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紅利率(即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按照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

實際可支付的金額可能較以上的預期金額為高或低。在某些情況下，此等紅利實際可支付的現金價值和面值可以為零。履行比率僅供參考，過往紅利並非作為分紅產品未來公布紅利／表現的指標。有關紅利履行比率之詳情，請參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網站([www.sunlife.com.hk/dividendhistory\\_chi](http://www.sunlife.com.hk/dividendhistory_chi))。

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 獲獎無數 成就未來



## 10Life 5 星保險大獎 2025

– 10Life

- 年度人壽保險公司大獎 (2023-2025)
- 14 項 5 星評級獎項



## 卓越財經大獎 2025

– 明報

- 財富管理服務 — 卓越強積金創意大獎
- 退休策劃服務 — 卓越人才培育大獎



## The Insurance Asia News Awards

– Insurance Asia News

- 年度市場營銷方案大獎



## 《香港保險業大獎 2024》

– 香港保險業聯會

- 傑出特定社群計劃 (大獎)
- 傑出創意產品／服務大獎 — 人壽保險 (年度 3 強)
- 年度傑出社區服務 — 保險中介 (年度 3 強)



## 01企業金勳大獎

– HK01

- 傑出退休產品



## 大灣區保險業大獎 2024 (香港及澳門)

– 新城財經台

- 傑出強積金產品／服務獎
- 傑出財富傳承貢獻獎 (家族辦公室)



## 星鑽服務大獎 2024

– 星島日報

- 危疾保險
- 儲蓄產品
- 大灣區財富傳承服務 (香港)



## 香港經濟日報企業大獎 2023

– 香港經濟日報

- 傑出可持續財富傳承 (保險)
- 傑出大灣區保險客戶服務



## 金融服務卓越大獎 2024

– 信報

- 卓越 ESG 儲蓄及人壽保障
- 卓越危疾保障產品



## 企業品牌成就大獎 2024

– NOW 財經台

- 優越 ESG 保險產品品牌大獎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連續 22 年獲頒發 (2002-2024)

「商界展關懷」



## 2025 強積金大獎 – 積金評級

- 連續 10 年金級計劃
- 最佳強積金 ESG 產品
- 企業可持續友好
- 共九個獎項



## 金融機構 2025 – 彭博商業周刊

- 卓越大獎投資界別
- 年度強積金營辦機構



## 領先基金大獎 2024 – 彭博商業周刊 / 中文版

- 三項強積金基金獎項



## 年度強積金大獎 – 指標

- 年度強積金保薦人大獎
- 四項保薦人大獎
- 兩項受託人大獎

# 關於 Sun Life 永明

Sun Life 永明由1892年起扎根香港，提供卓越的產品與服務超逾130年，致力令香港更閃亮。

Sun Life 永明是主要的國際金融服務機構，透過專業和經驗豐富的銷售團隊為個人和企業客戶提供各類產品和服務。我們為您提供全面的人壽和醫療保障、財富管理和退休策劃綜合方案。我們不僅提供多元化的產品，更具備團體福利和第三方退休金行政管理的豐富經驗。

我們深明您在人生不同階段的各種需要，因此提供多種保險產品，包括儲蓄及人壽保障、康健及意外、萬用壽險與投資壽險計劃。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 II 屬永明香港儲蓄及人壽保障系列保險產品，旨在為您提供完善的理財方案。

**儲蓄及人壽保障**

康健及意外

投資壽險計劃  
(ILAS)

萬用壽險

**永明香港產品組合**

**您可透過以下途徑  
了解我們更多的資訊：**

網址：[sunlife.com.hk](http://sunlife.com.hk)

客戶服務熱線：2103 8928

請聯絡您的理財顧問

此小冊子及產品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呈銷售、游說購買或提供任何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產品。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之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大新銀行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此產品小冊子僅列出文中所提及的人壽保險產品的概要，以作參考之用，並不構成任何要約或邀請的基礎，亦非產品內容之全部及並不構成任何保險合約。有關釋義和完整的條款及細則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樣本。我們將應您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如果此小冊子與保單文件內容不符，則以保單文件為準。

投保人如認為有需要，應在任何決定前徵詢獨立的專業意見。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承保。大新銀行註冊為一間持牌保險代理機構，及為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之授權持牌保險代理機構。永越多元貨幣保險計劃II是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而非大新銀行的產品。對於大新銀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大新銀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

本文提及的服務／產品並不是以歐盟的人士為目標。

「永明香港」、「本公司」或「我們」指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指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客戶服務中心

九龍紅磡紅鸞道18號  
祥祺中心B座地下

客戶服務熱線：2103 8928

傳真：2103 8938

[sunlife.com.hk](http://sunlife.com.hk)

永明金融集團成員之一  
總公司設於加拿大多倫多

2025年7月編印

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刊發

